

民星特種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東大會

會 議 材 料



2018 年 4 月 23 日

目 录

- 一、会议议程
- 二、会议规则
- 三、会议议案
 - 1、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
 - 6、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关于继续与新湖中宝签订互保协议的议案
 - 8、关于聘任本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9、民丰特纸《股东回报规划》（2018 年-2020 年）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18 年 4 月 23 日（星期一）14:0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8 年 4 月 23 日至 2018 年 4 月 2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公司办公大楼会议室

主持人：董事长 曹继华

会议议程

| 序号 | 内 容 | 报告人 | 职务 |
|----|---|-----|-------|
| 1 | 宣布会议开始 | 曹继华 | 董事长 |
| 2 | 向大会报告出席股东人数及所持具有表决权的股 权数、介绍出席本次会议的其他来宾 | 姚名欢 | 董事会秘书 |
| 3 | 宣布“会议规则” | 姚名欢 | 董事会秘书 |
| 4 | 审议《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姚名欢 | 董事会秘书 |
| 5 | 审议《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许祺琪 | 监事会主席 |
| 6 | 审议《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张学如 | 财务总监 |
| 7 | 审议《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姚名欢 | 董事会秘书 |
| 8 | 审议《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 | 张学如 | 财务总监 |
| 9 | 审议《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张学如 | 财务总监 |
| 10 | 审议《关于继续与新湖中宝签订互保协议的议案》 | 张学如 | 财务总监 |
| 11 | 审议《关于聘任本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 审计机构的议案》 | 张学如 | 财务总监 |
| 12 | 审议民丰特纸《股东回报规划》（2018 年-2020 年） | 姚名欢 | 董事会秘书 |
| 13 | 股东发言并答疑 | | |

| | | | |
|----|---------------------|-----|------|
| 14 | 股东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并进行投票表决 | | |
| 15 | 统计现场票数，休会 15 分钟 | | |
| 16 | 宣布议案现场表决结果 | 曹继华 | 董事长 |
| 17 | 律师宣读法律见证书 | 杨晶宇 | 法律顾问 |
| 18 | 宣读本次大会决议 | 曹继华 | 董事长 |
| 19 | 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曹继华 | 董事长 |

注一：上述议程中第 4-12 项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议案。

注二：因本次股东大会涉及网络投票，故第 17 至 19 项将于当日 15:00 后进行。

注三：听取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规则

为了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订定会议规则：

一、公司董事会在本次股东大会筹备工作和召开过程中，应当认真履行法定职责，维护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全体董事对于股东大会的正常召开负有诚信责任，保证股东大会依法履行职权。

二、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权利，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依照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行使表决权；并可对公司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但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

三、与会人员应听从大会工作人员的指引，遵守会议规则，维护会议秩序。

四、股东如要求大会发言，请即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并登记，由会议主持人根据会议程序和时间等条件确定发言人员。每位股东发言应在指定位置进行，公司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问题，发言和回答时间由会议主持人掌握。

五、2018 年 4 月 16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主持人宣布出席情况前，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所持每一股份均有一票表决权。

六、本次股东大会共有 9 项议案，无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其中《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代表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多数表决通过；其他均为普通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代表股份的二分之一以上多数表决通过。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表决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网络投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在规定时间内进行。

七、大会推举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参加对所审议案表决投票的监票

和计票工作，以上人员由现场推举产生，以鼓掌形式通过。

八、公司董事会聘请浙江圣文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九、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本次股东大会有关程序和会务方面的事宜。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3日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会秘书 姚名欢

各位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报告如下：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 年, 全球经济在增速延续下滑多年后得以回暖, 但基础有待夯实。国内经济缓中趋稳, 稳中向好; 供给侧改革取得阶段性成果, 经济增长积极性因素增多, 但经济发展的结构性矛盾和风险仍然存在。从行业看, 国家环保整治、淘汰过剩产能以及需求增长促使造纸行业价格上涨, 主要经济指标增长, 景气度提高; 公司所处细分领域, 受到国家控烟政策以及竞争激烈等因素影响, 整体市场状况未到行业前端水平。针对仍旧不容乐观的内外形势, 公司根据年初确定的“突出一个中心、驱动两轮并进、实现三大目标”的基本思路, 全体员工同心同德, 凝聚合力, 顺利完成了全年各项经营指标。

报告期内, 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160,957.74 万元, 同比增加 9.63%, 利润总额 1847 万元, 同比增加 35.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21 万元, 同比增加 53.04%。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安全第一, 突出重点兼顾全面。

公司继续完善应急处置网络组织、明确“一岗双责”, 做到全面覆盖、不留死角, 重点做好了热电运行、项目改造、特种设备三个方面工作。全年安全工作平稳有序, 实现预期目标。

2、注重细节, 提升基层管理水平。

公司从三方面着手: 一是整合处室与分厂专业力量, 尤其是要求技术人员把现场作为第一工作场所, 把动手能力作为重要考核依据; 二是改变单一行政挂钩考核, 同步建立党政工“一岗双责”, 修改完善考核评价细则、加大挂钩比例、增强考核力

度；三是从具体细节着手，注重分析、查找原因、确定改进目标，提升了基层管理水平。

3、全面出击，创新模式开源节流。

公司重点是“用好一个平台、抓好三个部门”：一个平台即招标平台，把单位产品成本费用最低作为评判主要依据，把提高性价比放在首要位置，节约成本；三个部门指财务资金处、物资采购处、装备能源处，全年综合融资费用率下降，大宗原料采购争取最优，设备采购不断扩大公开招标范围，降低采购费。

4、迎难而上，力争产销基本平衡。

公司对主要产品制定不同策略。卷烟纸方面，关注烟草发展趋势，发挥民丰技术中心与各省公司在技术合作中的桥梁、纽带作用，对卷烟新品种紧密跟踪发展趋势，挖掘增长潜力。格拉辛纸、涂布类纸以提高开机率为第一要务，争取扩大市场份额。在稳定主要用户总量的基础上，开拓热升华转印纸以及其他新产品市场，寻找新用户、开辟新途径。

5、持续改革，激发机制活力。

坚持德才兼备的原则，把党务与行政、技术与质量、分厂与处室等复合型人才培养作为重点；发挥管理技术职务体制，开辟专业人才技术通道与后备中层干部培养的双重功能；探索技术研发和质量管理人员的融合新机制，形成统一团队、集中管理，提升应急能力；对产品研究工程师，创造条件提供学习、培训和提高的平台；改变工作人员考核。

6、统筹兼顾，确保能源稳定。

公司自备电厂技术改造项目统筹兼顾生产、改造、环保，以超低排放工程为主线，实现与热电分厂之间的一体化管理。同时，强化施工管理，严格执行合同与规范要求，确保了施工安全、能源保障、超低排放达标。在项目进展的同时，把员工培训放在重要地位，有计划、有步骤、分阶段的做好相应安排，开展好培训工作。在公司统筹领导下，特别是项目组全体成员的共同努力下，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前，公司自备电厂技术改造项目已经基本完成，各项指标均达到国家要求。

2017年是十九大顺利召开的重要之年，也是公司经济效益连续两年实现增长之

年，为民丰实现百年复兴奠定了扎实的基础。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科目 | 本期数 | 上年同期数 | 变动比例 (%) |
|---------------|------------------|------------------|----------|
| 营业收入 | 1,609,577,439.75 | 1,468,229,547.13 | 9.63 |
| 营业成本 | 1,342,836,645.77 | 1,191,913,275.08 | 12.66 |
| 销售费用 | 55,982,702.25 | 55,795,123.84 | 0.34 |
| 管理费用 | 146,502,608.34 | 136,828,410.47 | 7.07 |
| 财务费用 | 35,273,428.96 | 46,757,328.81 | -24.5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2,553,545.81 | 236,205,929.10 | -69.28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0,952,849.23 | 53,765,743.66 | -138.97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8,006,940.84 | -246,581,630.22 | 56.20 |
| 研发支出 | 59,054,754.90 | 39,824,027.85 | 48.29 |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 | | | | | |
|-----------|------------|------------|---------|---------------|---------------|--------------|
| 分行业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造纸业 | 135,518.66 | 109,507.95 | 19.19 | 6.14 | 8.70 | 减少 1.91 个百分点 |
|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 | | | | | |
| 分产品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比上年 |

| | | | | 比上年增 减(%) | 比上年增 减(%) | 增减(%) |
|-----------|------------|------------|--------|----------------------|----------------------|-----------------|
| 卷烟纸 | 54,752.79 | 33,175.60 | 39.41 | 4.73 | 1.03 | 增加2.22个百分 分点 |
| 工业配套纸 | 74,577.98 | 70,535.77 | 5.42 | 13.15 | 19.13 | 减少4.75个百分 分点 |
| 描图纸 | 2,915.86 | 2,671.01 | 8.40 | -27.87 | -35.06 | 增加10.15个 百分点 |
| 电容器纸 | 1,166.33 | 1,279.30 | -9.69 | 19.48 | 35.22 | 减少12.77个 百分点 |
| 其他 | 2,105.70 | 1,846.27 | 12.32 | -52.86 | -49.23 | 减少6.28个百分 分点 |
| 合计 | 135,518.66 | 109,507.95 | 19.19 | 6.14 | 8.70 | 减少1.91个百分 分点 |
|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 | | | | | |
| 分地区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 国内 | 131,505.17 | 106,261.09 | 19.20 | 7.25 | 10.14 | 减少2.12个百分 分点 |
| 国外 | 4,013.49 | 3,246.86 | 19.10 | -20.65 | -23.79 | 增加3.32个百分 分点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 主要产品 | 生产量 | 销售量 | 库存量 | 生产量比上 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 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 年增减(%) |
|------|----------|----------|----------|-----------------|-----------------|-----------------|
| 卷烟纸 | 34,372 吨 | 35,734 吨 | 12,176 吨 | 14.12 | 35.35 | -1.16 |

| | | | | | | |
|-------|-----------|-----------|----------|-------|--------|--------|
| 工业配套纸 | 100,271 吨 | 100,370 吨 | 11,453 吨 | 1.78 | 4.91 | -9.17 |
| 描图纸 | 2,866 吨 | 2,625 吨 | 1,411 吨 | -1.55 | -15.24 | 13.61 |
| 电容器纸 | 354 吨 | 358 吨 | 44 吨 | 14.07 | 21.77 | -10.20 |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 分行业情况 | | | | | | |
|-------|----------|------------|--------------|------------|----------------|-------------------|
| 分行业 | 成本构成项目 | 本期金额 |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 上年同期金额 |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
| 造纸业 | 纸制品、其他成本 | 109,507.95 | 100 | 100,738.98 | 100 | 8.70 |
| 分产品情况 | | | | | | |
| 分产品 | 成本构成项目 | 本期金额 |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 上年同期金额 |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
| 卷烟纸 | 纸制品成本 | 33,175.60 | 30.30 | 32,836.04 | 32.6 | 1.03 |
| 工业配套纸 | 纸制品成本 | 70,535.77 | 64.41 | 59,207.09 | 58.77 | 19.13 |
| 描图纸 | 纸制品成本 | 2,671.01 | 2.44 | 4,113.22 | 4.08 | -35.06 |
| 电容器纸 | 纸制品成本 | 1,279.3 | 1.17 | 946.09 | 0.94 | 35.22 |
| 其他 | 水电汽等其他 | 1,846.27 | 1.69 | 3,636.54 | 3.61 | -49.23 |
| 合计 | | 109,507.95 | 100.00 | 100,738.98 | 100 | 8.70 |

2.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 | |
|--------------------|---------------|
|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 59,054,754.90 |
| 研发投入合计 | 59,054,754.90 |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67 |
|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 177 |
|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1.40 |

3. 现金流

单位：万元

| 项目 | 本期数 | 去年同期数 | 增减额 | 增减幅度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255.35 | 23,620.59 | -16,365.24 | -69.28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095.28 | 5,376.57 | -7,471.85 | -138.97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800.69 | -24,658.16 | 13,857.47 | 56.2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系本期赎回的理财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系上期归还嘉实集团 1.5 亿短期融资券所致。

(二)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本期期末数 |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 | 上期期末数 |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 | 情况说明 |
|------|-------|----------|-------|------------|------------|------|
|------|-------|----------|-------|------------|------------|------|

| | | 产的比例 (%) | | 比例 (%) | 未变动比例 (%) | |
|-------------|-----------|-------------|-----------|--------|--------------|---------------------|
| 货币资金 | 9,952.59 | 4.45 | 15,960.22 | 6.96 | -37.64 | 主要系本期以银行存款支付的贷款增加所致 |
| 应收票据 | 26,641.58 | 11.92 | 13,831.48 | 6.03 | 92.62 | 主要系本期以票据结算的贷款增加所致 |
| 其他应收款 | 1,791.02 | 0.80 | 1,071.73 | 0.47 | 67.11 | 主要系本期融资租赁保证金增加所致 |
| 其他流动资产 | 114.36 | 0.05 | 1,542.45 | 0.67 | -92.59 | 系期末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减少所致 |
| 在建工程 | 3,661.25 | 1.64 | 627.99 | 0.27 | 483.01 | 主要系本期热电改造项目增加所致 |
| 预收款项 | 1,154.27 | 0.52 | 1,850.19 | 0.81 | -37.61 | 主要系本期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
| 应交税费 | 1,580.95 | 0.71 | 613.33 | 0.27 | 157.76 | 主要系本期应交未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6,633.50 | 2.97 | 2,900.00 | 1.26 | 128.74 | 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
| 长期借款 | 2,500.00 | 1.12 | 4,873.68 | 2.13 | -48.70 | 系本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 |

| | | | | | | |
|--|--|--|--|--|--|--------|
| | | | | | | 流动负债所致 |
|--|--|--|--|--|--|--------|

(三) 投资状况分析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公司名称 | 注册资本 |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
|------------------|-----------|------|---------------------------|
| 控股公司 | | | |
| 浙江民丰山打士纸业有限公司 | 1050 万美元 | 75% | 生产和经营描图纸及其系列产品 |
| 嘉兴市丰莱桑达贝纸业有限公司 | 100 万元 | 100% | 纸制品加工和销售 |
| 上海先数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 100 万元 | 100% | 生物质材料、高性能膜材料及纳米材料的研发、销售 |
| 民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 1200 万港币 | 100% | 木浆、纸制品、造纸设备、造纸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
| 参股公司 | | | |
| 浙江民丰罗伯特纸业有限公司 | 1210 万美元 | 39% | 生产卷烟纸系列及其相关纸种 |
| 浙江维奥拉塑料有限公司 | 122 万美元 | 20% | 生产销售塑料制品、编织品、木塑制品等 |
| 浙江本科特水松纸有限公司 | 890 万美元 | 5% | 生产和经营水松纸及其系列产品 |
| 浙江天堂硅谷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 120000 万元 | 5% | 股权投资、实业投资、高新技术企业及项目的创业投资等 |
| 浙江辰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1000 万元 | 5% | 化工、塑料原料开发，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贸易 |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从行业竞争格局看，公司处于特种纸行业，细分市场竞争态势仍比较激烈，与去年相比，竞争格局未发生明显变化。卷烟纸产品，国内市场，恒丰、华丰、中烟摩迪等三家企业与民丰具有相当的竞争性，国际市场上，摩迪等公司呈现比较明显的寡头垄断格局，市场集中度很高。格拉辛纸产品，目前国内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五洲纸业、仙鹤纸业以及 UPM，该纸种是民丰在国内首创，具有独特的工艺技术，产品质量被国内主要用户所认可，享有较高的声誉；但随着供需态势的变化，竞争日趋激烈。涂布类纸产品（主要指镀铝原纸），目前主要竞争对手包括仙鹤、山东鲁骅及山东恒联等，预计一些铜版纸制造商有可能转入生产参与竞争，随着产品的技术进步和要求在不断提高，竞争状况日趋白热化。

从行业发展趋势看，2018 年国家会继续推动经济持续稳定发展，作为配套行业的造纸产业生产和消费同时也会受到拉动。因此，预计 2018 年国内造纸行业生产和消费将会延续 2017 年的态势，生产和消费总量仍会有增长，行业生产和运行整体将继续保持平稳。在供给侧改革、产业结构调整之下，部分产品产能阶段性、结构性过剩的问题预计将得到改善。同时，在环保政策细化和部分地区对产业结构调整力度加大情况下，将对造纸业原有区域结构、产品结构及市场格局带来改变。特别是环保问题，公司认为今后造纸厂家将普遍加大投入，以适应国家发展要求，并且将成为造纸企业优胜劣汰的重要因素。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到 2023 年，即公司建厂百年之际的基本发展思路为，以民丰海盐新区为基地打造精品纸业，以资本为纽带，聚焦优势品种，择机进入新兴产业领域，全力打造现代化特种纸功能性材料基地。

(三) 经营计划

2018 年，公司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远近结合、稳中求进、质重于量”的总基调，为打造可持续发展的“百年民丰”奠定扎实基础。

拟采取对策措施：

1、突出重点、重在预防，严控风险排查隐患。

按照“关口前移、风险导向、源头治理、精准管理、科学预防、持续改进”的原则，在抓好日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基础上，要紧紧围绕热电锅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18号纸机整体搬迁项目两大重点，采取具有针对性的对策措施，强化项目作业现场的安全管控。

2、各司其职、压实责任，树立全员环保理念

在进一步加强日常环保管理的同时，必须抓住三大重点：一是热电项目进度上必须达到调整以后的时间节点，只能提前不能推迟，指标上必须全面达到要求；二是各部门必须严格按照污泥压滤机项目双方签订的合作协议及专题会议纪要的规定，认真履行管理职能；三是以开展“测量体系认证”为契机，提升计量管理水平、完善用能管理体系、逐步淘汰高能耗设备、降低单位产品资源消耗，实现环保源头减排。

3、集思广益、科学决策，制定百年民丰规划。

为进一步顺应国家省市区政府发展规划，结合民丰当前实际特点，重新谋划民丰发展方向和发展目标，公司计划重新在2018年制订百年民丰规划，计划用半年左右的时间完成规划的编制并正式发布，力争经过五年多时间的建设，到2023年民丰建厂百年之时，展现一个充满生机活力、健康持续的新民丰。

4、统筹协调、精心操作，确保纸机搬迁达标。

要利用有限时间，尽可能增加卷烟类产品的库存量。两台主力纸机要在保证安全与质量的前提下，充分利用有效作业时间，提高单位产出能力。特别是用户指标要求变动比较少、存量风险比较小的成型纸大卷筒，要作为增加库存的重点对象，为平衡产销奠定基础。要缩短停车时间，从源头上保障供需平衡。保持与安装单位

的密切沟通，形成具有共同利益与目标导向的联合管理团队，随时掌握进度计划执行情况；加强现场监督力度，杜绝设备或者安装质量方面的重大明显缺陷。

5、突出重点、效益优先，梳理明确机台定位。

卷烟纸类产品要加大对新品配套研发、技术服务的沟通力度；七分厂产品要把提高运行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提升烟内衬原纸生产过程有效控制水平作为主要任务；亏损机台要以满产为基础、扭亏为目标，深入分析、因机施策。

6、远近兼顾、开拓思路，探索系统解决方案。

技术研发与创新，要在继续深化与各省中烟技术交流、共同商讨创新点的同时，重点寻找提升 20 号机成型纸、七分厂产品质量的解决方案；充分利用退出生产线纸机的存量资源，开辟原纸深加工研究新领域，提出项目建设的可行性方案，并尽早付诸实施。要结合百年民丰发展规划的编制，从技术的角度客观分析、冷静思考影响民丰发展的因素，解决推动技术创新实施和决策的机制等深层次问题的解决方案；力争从今年开始，一年打好基础、二年初见成效、三年获得突破。

7、全面出击、点面并举，挖掘降本增效潜力。

要做好木浆市场分析，紧密结合生产节奏，踏准市场变动行情，重点引入阔叶浆备用和替代品种，特别是在涂布纸应用的尝试；要把握好煤炭招标时点，采用分段多招的模式，适当合理规避市场风险。要密切关注资金流向，适时调整资产配置结构，提高资金和资产使用效率；用足财政和税收政策，争取财政补助和税收减征，并积极与政府相关部门沟通，发挥香港国际公司的创效增值功能。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政策风险。国家财政、货币政策的变化，比如人民币汇率波动以及存贷款利率变动都将影响到公司的投融资成本，公司主要原料木浆大部分从国外进口，人民币汇率波动将从很大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原料采购成本。此外，受日趋从紧的环保政策影响，将使公司在环保方面的投入不断加大。

2.行业风险。2017 年造纸行业主要经济指标同比虽明显增长，但产品价格、原

料成本、政策影响等均给造纸行业带来变数，此外市场竞争仍然激烈、环保压力增大，挑战与机会并存。而且在公司所处的卷烟纸、透明纸、格拉辛纸等细分市场，竞争仍不断加剧；受卷烟行业政策以及竞争影响，大部分产品价格没有达到行业当年最好水平。

3.项目风险。公司目前正在进行的自备电厂技术改造项目已经进入扫尾阶段，尽管目前各项指标均达到国家相关标准。但在项目实施完成后，还有可能会受国家政策进一步收紧致使次高温次高压机组再次受限以及改造后的汽电负荷无法满足企业进一步发展需求的风险。

公司将积极主动应对上述风险，通过不断强化内部基础管理，积极推进降本增效等各种措施，努力将公司各项成本降低到一个合理水平；同时，通过严格加强内部控制，重点做好各项工作的过程管理，及时根据外部客观情况的变化不断调整自身各项策略，牢牢掌控各类可能发生的风险，确保公司处于一个相对安全的经营态势。

四、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 | |
|-------------------------|--------|
|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24,216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23,758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 股东名称 (全称) | 报告期内增 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 质押或冻结 情况 | | 股东 性质 |
| | | | | | 股份 状态 | 数 量 | |

| | | | | | | | |
|------------------|-----------|-------------|-------|---|---|---|-------|
| 嘉兴民丰集团有限公司 | 2,000,000 | 122,500,000 | 34.87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锦控股有限公司 | 0 | 8,400,000 | 2.39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杨成社 | 5,326,300 | 5,326,300 | 1.52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姚督生 | 2,470,000 | 4,600,000 | 1.31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陈潮海 | 301,800 | 2,399,300 | 0.68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顾微 | -103,200 | 1,600,000 | 0.46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赵吉庆 | 168,900 | 1,450,000 | 0.41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干国利 | 1,225,459 | 1,225,459 | 0.35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秦志军 | 600,000 | 1,100,000 | 0.31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王璐 | 515,000 | 1,025,000 | 0.29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 股份种类及数量 | |
|------------------|-------------------|---------|-------------|
| | | 种类 | 数量 |
| 嘉兴民丰集团有限公司 | 122,5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22,500,000 |
|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锦控股有限公司 | 8,4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8,400,000 |

| | | | |
|----------------------|--|--------|-----------|
| 杨成社 | 5,326,300 | 人民币普通股 | 5,326,300 |
| 姚督生 | 4,6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4,600,000 |
| 陈潮海 | 2,399,3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399,300 |
| 顾微 | 1,6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600,000 |
| 赵吉庆 | 1,45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450,000 |
| 干国利 | 1,225,459 | 人民币普通股 | 1,225,459 |
| 秦志军 | 1,1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100,000 |
| 王璐 | 1,025,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025,0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 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控股股东嘉兴民丰集团有限公司与前十名其余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请各位股东审议。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3日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主席 许祺琪

各位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报告如下：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公司监事会的职责，我受监事会的委托，做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请审议。

一、监事会的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6次会议，全体监事均出席了会议，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认真履行职责，对相关议案充分发表了意见，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 监事会会议情况 | 监事会会议议题 |
|--|---|
|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15 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 | 1、审议通过《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审议通过《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3、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4、审议通过《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6、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7、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 | 审议通过《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 | 选举许祺琪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 |

| | |
|--|-------------------------|
|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 | 审议通过《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
|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 | 审议通过《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26 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 | 审议通过《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

二、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工作细则》和有关法律、法规及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尽力督促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一年的工作实践，监事会就报告期内公司情况作报告如下：

1、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情况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决策程序科学合法。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有效贯彻和执行，保障了公司治理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要求，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能忠于职守，秉公办事，履行诚信勤勉义务和遵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行为。

2、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检查了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管理情况，审议了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 2017 年中期报告和季度报告。通过对公司财务报告、会计账目资料的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完善，管理规范，财务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在报告期内，收购、出售资产按市场化流程运作，符合法规要求。

4、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均按市场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定价合理，没有损害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5、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检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以及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三、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的打算

当前，公司面临的困难和问题也很多，我们要齐心协力，奋发努力，苦练内功，抓住机遇，促进公司的稳定发展。监事会将紧紧围绕公司2018年的生产经营目标和工作任务，进一步加大监督的力度，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职能，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1、继续探索、完善监事会的工作机制及运行机制，促进监事会工作制度化、规范化。以财务监督为核心，建立完善大额度资金运作的监督管理制度，建立监事列席公司有关会议的制度，强化监督管理职责，确保公司资产保值增值。

2、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经济运行状况，掌握公司贯彻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遵守公司章程、股东会决议、决定的情况。

3、坚持定期不定期地对公司董事、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董事、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职责，掌握企业负责人的经营行为，并对其经营管理的业绩进行评价。

4、加强对公司投资项目资金运作情况的监督检查，保证资金的运用效率。

5、加强监事会的自身建设，监事会成员要注重自身业务素质的提高，要加强会计知识、审计知识、金融业务知识的学习，提高自身的业务素质和能力，切实维护股东的权益。

2017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法律法规所赋予的职责和权利，充分发挥了监督义务，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发挥了作用。在新的一年里，监事会将继续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工作细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增强自律意识、诚信意识，加大监督力度，切实担负起保护广大股东权益的责任。我们将尽职尽责，与董事会和全体股东一起共同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请各位股东审议。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4月23日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财务总监 张学如

各位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报告如下：

一、2017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

2017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60958 万元，比 2016 年的 146823 万元增加 14135 万元，增幅为 9.63%。其中：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35519 万元，比 2016 年的 127678 万元增加 7841 万元，增幅为 6.14%。

2017 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利润 26011 万元，比 2016 年的 26939 万元减少 928 万元，降幅为 3.44%；实现其他业务利润 663 万元，比 2016 年的 693 万元减少 30 万元，降幅为 4.33%。

2017 年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1847 万元，比 2016 年的 1368 万元增加 479 万元。

2017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21 万元，比 2016 年的 1255 万元增加 666 万元。

2017 年公司实现每股收益 0.05 元，比 2016 年的 0.04 元增加 0.01 元。

2017 年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1%，比 2016 年的 1.00%增加 0.51 个百分点。

二、公司2017年度利润总额比2016年度增加479万元的主要原因

1、2017年度公司继续积极降本增效，但因为原材料价格（特别是木浆）大幅度上升，而公司产品提价较困难。所以公司产品平均毛利率下降了1.91个百分点，毛利减少930万元左右。

2、2017年度公司投资收益比2016年度增加700万元左右，主要原因是天堂硅谷分红比上一年度增加400万，以及罗伯特投资损失减少275万元。

3、2017年度公司资产处置损失同比去年减少400万元左右，而其他收益增加100万元左右，二者合计增利500万元左右。

4、三项费用及附加税合计比去年同期有所减少，增利210万左右。

综合以上因素，2017年公司实现利润总额1847万元，比2016年的1368万元增加479万元。

三、期后事项

2017年2月11日，公司在上交所临2017-002披露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上海先数功能材料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2017年2月11日，公司在上交所临2017-003披露关于收购上海先数功能材料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2017年公司和上海先数功能材料有限公司另二个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分别各以1元人民币收购对方所持有的股权，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畴。

请各位股东审议。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3日

《2017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董事会秘书 姚名欢

各位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报告如下：

公司《2017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公开披露。《2017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2017 年度报告》摘要还刊登在该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请各位股东审议。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财务总监 张学如

各位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报告如下：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17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23,865,027.85 元（母公司），加上前期公司未分配利润 1,801,993.73 元，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5,667,021.58 元。

本年度拟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351,3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 元（含税），共派发 3,513,000 元。

请各位股东审议。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

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财务总监 张学如

各位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报告如下：

一、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本公司 2017 年度完成关联交易额约为 4,400 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浙江民丰罗伯特纸业有限公司（简称“罗伯特公司”）：注册资本为 1210 万美元，本公司出资 471.90 万美元，占其注册资金的 39%。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卷烟纸系列及其相关纸种。

(2) 浙江维奥拉塑料有限公司（简称“维奥拉公司”）：注册资本 122 万美元，本公司出资 24.4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20%。公司主要生产和销售塑料制品、编织品、木塑制品及其它各类产品，以及技术咨询。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罗伯特公司、维奥拉公司均为本公司参股的企业，系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关联法人，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沈志荣、董事会秘书姚名欢在罗伯特公司担任董事长和董事，沈志荣在维奥拉公司担任董事。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资信情况较好，根据其财务指标及经营情况分析，对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极小。

三、关联交易目的、对公司影响及定价依据

本公司关于 2018 年度各类关联交易皆为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持续性交易，历年交易额基本保持平稳。

1、向关联方购买产品：

主要是利用公司现有销售能力，在销售本公司产品的同时销售购自关联公司产品等；其次，向关联公司购买部分包装材料，用于产品包装。

2、向关联方销售水、电、汽和提供仓储服务等：

系利用公司现有的发电、供水、产汽和设备维修系统，就近为关联方提供相关服务，利用公司的原材料采购供应和仓储等的富余能力为关联方提供服务；

销售纸产品系供关联方加工后出售。

以上关联交易，可充分发挥公司装备及生产能力，并产生一定的经济效益，还能就近提供服务以节省双方经营成本，也有利于双方降低经营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同时，占公司对外交易的比例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可能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4、定价依据：

以上关联交易的定价以符合市场化和公平性为原则，有市场价格的主要参照市场价格，没有市场价格可以参照的，在合理的成本加上一定的管理费用，由双方协商定价。

四、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有关关联交易协议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履行审议程序，董事会对该关联交易议案审议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在授权范围内，公司分别与以上关联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

五、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考虑到生产经营的合理增长，预计2018年全年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约6,000万元。其中：向关联公司购买产品、包装材料5,000万元；向关联公司销售水、电、蒸汽、木浆、纸产品和提供仓储服务等，发生金额1,000万元。

1、向罗伯特公司供应水、电、蒸汽等能源产品，2018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为罗伯特公司代理卷烟纸系列产品在中国市场的销售，2018年预计关联交易采购金额不超过4,000万元。

2、向维奥拉公司采购包装产品，2018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如下意见：公司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平合理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以上日常关联交易是必要的，有利于公司及关联方的生产经营，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请各位股东审议。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3日

关于继续与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互保的议案

财务总监 张学如

各位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报告如下：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继续与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含其控股子公司浙江允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湖中宝”）建立互保关系并提供相互经济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拟继续与新湖中宝建立相关担保关系，互为对方贷款提供信用保证，此次相互担保以人民币 20,000 万元额度为限。

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新湖中宝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公司，经营范围：煤炭（无储存）的销售。实业投资，百货、针纺织品、五金交电、石化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家俱、电子计算机及配件、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木竹材、电子产品、通讯设备（不含无线）、机电设备、黄金饰品、珠宝玉器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管理，信息咨询服务，国内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广告业务，电子计算机网络系统及软件的研发、技术服务，房地产中介服务。注册资本：8,599,343,536.00 元，注册地：浙江省嘉兴市。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126,880,684,843.06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020,873,492.47 元，营业收入 9,324,876,869.22 元，净利润 1,760,364,456.55 元。（未经审计）

公司与新湖中宝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继续与新湖中宝建立互保关系，互为对方贷款提供信用保证，此次相互

担保以人民币 20,000 万元额度为限；双方在额度内可一次性提供保证，也可分数次提供保证；双方可以互相为对方提供担保，也可以要求对方为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如一方要求对方为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其应同时向对方提供等额反担保；互保的期限：签署日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各自向金融机构签订的融资合同，且融资期限不超过一年（含一年）。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在向银行间接融资中，必须与有良好信誉和经营业绩的公司建立一种稳定的相互担保关系。新湖中宝资产状况、经营业绩和偿债能力良好，与其建立互保关系，能提高本公司融资能力、有效补充经营流动资金，提升公司经营能力。本次互保，未损害公司股东利益，不会给公司带来较大和不可控制的风险，在实施过程中本公司还将通过其他措施，以有效规避风险和保障本公司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提供对外担保时，均能按照监管部门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2、公司能够如实提供全部对外担保事项，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披露对外担保情况。

我们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了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2003]56号文、证监发字[2005]120号文以及其他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发生。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51,500 万元。

其中：公司为控股股东嘉兴民丰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1,500 万元；公司为新湖中宝提供担保 30,000 万元。

公司对外实际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0.26%。

无逾期担保。

请各位股东审议。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

关于聘请本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财务总监 张学如

各位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报告如下：

自从本公司发起设立起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一直受聘为本公司的财务审计机构，同时在公司 2012 年度推行内控制度以来，该所也受聘为本公司的内控审计机构，该所为本公司规范运作、提高财务管理水平和内部控制起到了很好的作用。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表决提议，公司拟续聘该所为本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请各位股东审议。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回报规划（2018年-2020年）

董事会秘书 姚名欢

各位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报告如下：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建立健全股东回报机制，增强利润分配政策决策机制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积极回报投资者，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定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18年-2020年）（以下简称“本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第一条 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公司将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目标、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在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要求和意愿的基础上，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第二条 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原则

公司遵循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的原则。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应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且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

第三条 公司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具体内容

（一）公司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公司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情况下，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二）公司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经公司董事会提议，股东大会批准，也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三）公司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1、除未来十二个月内有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等特殊情况下，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应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每年母公司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 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是指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八条规定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

2、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四）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五）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1、利润分配方案的拟定

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和经营状况拟定利润分配方案。

在拟定利润分配方案时，董事会应当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考虑中小股东的诉求，提供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网站等形式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并与独立董事、监事充分讨论，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方案。

独立董事应当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1) 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比例、调整的条件等事宜，应充分听取监事会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发表明确意见。

(2) 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便于广大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

(3) 公司因前述规定的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3、利润分配的监督

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发现董事会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并督促其及时改正：

- (1) 未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
- (2) 未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
- (3) 未能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六)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因生产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等原因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经过详细论证后，应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政

策调整议案，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且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发表审核意见，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第四条 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

1、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以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

2、在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意见的基础上，由公司制定股东回报规划，董事会就股东回报事宜进行专项研究论证，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方案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第五条 附则

本规划未尽事宜，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本规划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

请各位股东审议。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3日